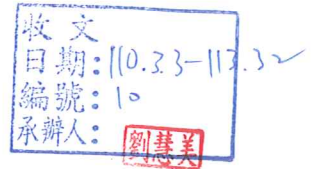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400

臺中市中區民權路100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技士 王雅婷
電話：03-3323606#803
傳真：03-3320340
電子信箱：1003852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事業單位護理人員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勞檢字第1100038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為提升桃園市轄內職業災害勞工相關權益服務事宜，請惠予協助播放職災權益宣導短片、建請於貴單位網站公告以加強宣導，至鈞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遭受職災之勞工家庭能在災害發生後立即得到各項醫療、法律、經濟、心理及復工等權益諮詢及具體協助，以保障相關權益，惠請貴單位助播放宣導本處製作之職災權益動畫，以廣為周知，相關路徑可於網路(<https://reurl.cc/kVNzpr>)或掃描附件QR Code下載。
- 二、貴單位如接獲民眾職業災害權益相關問題，可協助洽詢本處服務專線，電話：(03)335-9606，以保障相關職場權益。

正本：台灣事業單位護理人員學會

副本：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職災權益宣導動畫

<https://reurl.cc/kVNzpr>

